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

巡察（督查）办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概况**

1. 部门主要职责
2. 部门2019年主要工作任务

三、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三、预算草案的具体说明

**第三部分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2019年巡察（督查）办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

**巡察（督查）办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负责全区巡察工作的计划安排、综合协调、政策研究、制度建设、服务保障等工作；负责对巡察组组成人员的培训和日常管理；组织推动巡察工作，加强对巡察过程的管控，保障巡察工作依规依纪实施；督促被巡察部门（公司）将巡察中发现的问题整改到位；配合做好迎接上级巡察有关工作；修改完善督查制度，制定督查工作计划，创新督查手段，提高督查工作效率；对全区招商引资、项目推进、征地拆迁、工程建设等重大重点工作开展督查督办；做好绩效考核办法的拟定、绩效考核的组织实施、督促检查考核结果的运用等工作；做好党工委、管委会领导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2019年主要工作任务**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2019年的主要工作任务是：

**1.做好巡察日常工作。**继续做好巡察工作，落实好上级单位巡察工作要求，学习贯彻好巡察工作相关文件，努力打造一支本领过硬的巡察工作队伍。

**2.跟进专项督查工作。**继续围绕落实伯克希尔项目、产业配套中心二期项目、中德4.0项目、市政管理中心项目、临港智能制造园标准厂房建设等项目开展专项督查工作。

**3.督促重点督查工作。**继续做好党工委会、主任办公会等会议议定事项的督查工作，做好招商引资、稳商安商等工作事项的督查督办。

**4.抓好绩效考核工作。**完善绩效考核的各项指标，充分发挥绩效考核工作对各部门、管理处、驻区部门的督促作用，促进工作正常开展。

**三、部门基本情况**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共有巡察（督查）办本级1个预算单位，下设巡察督查处和绩效考核处两个处室。其中，机构设置人数7人；实有人数3人，其中：在职人数3人，包括行政人员0人、其他人员3人。

**第二部分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

**巡察（督查）办2019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2019年第一年编制部门预算，故无上年收支数据。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19年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收入预算总额为1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8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支出预算总额为12.8万元。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6.8万元，包括日常公用支出6.8万元；项目支出6万元，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6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12.8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商品和服务支出4.8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37.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47%；资本性支出2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15.5%。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9年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2.8万元。具体支出情况是：一般公共服务12.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100%。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19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为6.8万元。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19年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9.4万元。其中，货物预算8.9万元，服务预算0.5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9月30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

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八）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0 个，涉及资金0万元；纳入财政绩效目标批复的项目 0个，涉及资金0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1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主要因为2019年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接待费1万元，用于2019年公务接待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0万元，主要因为我局无公务用车。

由于2019年我部门第一年编制部门预算，故上年数据为0。

三、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预算草案的具体说明

（一）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

1．基本情况

巡察（督查）办单位机构设置人数7人，实有人数3人。

2．2019年预算收支情况

2019年收入预算总额12.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12.8万元。

2019年支出预算总额12.8万元。

其中：日常公用支出6.8万元，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6万元。

**第三部分 赣江新区临空组团（南昌临空经济区）巡察（督查）办2019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2019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2018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2011101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11199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反映巡察、督查、绩效考核工作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反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